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 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承德露露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于1988年12月成立，总部北京，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1.97亿元，审计业务收入26.4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87亿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63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3.19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8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2024年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一）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二）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年4月15日，2024年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和内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向股东大会提议聘任天职国际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三）2024年年报审计工作开展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了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及聘用条款等，确保年报审计工作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影响。并对年报审计工作提出要求，确保年报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2024年年报审计工作开展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加强督促会计师事务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进行核查验证，履行特别注意义务，审慎发表专业意见；了解审计工作进展，督促、提醒会计师事务所按约定时间做好年报审计工作，以保证年度审计和信息披露工作按照预定的进度推进。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承德露露股份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